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台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顏子軒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4
傳真：02-27593361
電子郵件：em914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430427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申請表格式1份 (36151688_1143042778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邀請本市高中職組團參訪該會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（下稱海基會）114年2月25日海（綜）字第114000351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臺灣青年學子對海基會會務之了解，該會邀請高中職學校可組團參訪該會。
- 三、若貴校有意參訪，請填具「參訪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申請表」（該申請表請逕至該會官網「資訊公開」—「參訪海基會申請表」下載，官網網址為：<https://www.sef.org.tw/masterpage-1>），並回傳予該會聯絡人陳慧瑜（電話：02-2175-7130；電子郵件：sef0215@gmail.com）。
- 四、檢附申請表格式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



和平高中 1140310



NBAA1146002627